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办〔2015〕1114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2015年上半年交通运输政务信息报送和采用情况的通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委），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国土城建和水利局，厅直属各单位：

2015年上半年全省各级交通运输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全省加快推进高速公路建设工作会议和全省交通运输工作会议精神，及时、准确向厅报送了大量有价值的政务信息，比较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各地、各有关单位2015年工作部署以及上半年各项工作开展等各方面情况，有效发挥了参谋和助手作用。

2015年上半年，厅办公室共收到各地、各单位报送信息564条，其中厅公众网采用54条（含“全国交通信息联播”采用）；《广东交通信息》采用44条，被中央办公厅采用1条，被交通运输部采用6条，被省委采用2条。省委领导同志对其中1条信息做出批示。经综合排名，第一组得分较高的是：广州、惠州、梅州；第二组得分较高的是：省航道局、省公路局。

从上半年信息报送和采用情况看，绝大多数单位对政务信息工作高度重视，报送信息及时，内容较全面深入。厅办公室根据广州、江门、惠州、佛山和湛江等地助力高考的信息综合整理上报省委后，被省委、中央办公厅采用，并获省领导批示。中山市报送的关于实施推进“最后一公里”畅通工程的信息，被《广东交通信息》采用后，《中国交通报》广东记者站根据信息提供的线索，进行了深入挖掘，以《中山 畅通出行最后一公里》为题在8月3日的“农村公路版”头条进行报道。中山市委书记薛晓峰、市长陈良贤分别作批示，并批转《中山日报》全文转载。

各地、各单位还报送了大量关于贯彻落实省领导调研讲话精神部署各项工作、采取各项措施保障交通运输安全生产、积极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特别是高速公路建设等各方面的信息。但在信息报送上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对政务信息工作重视还不够，

仍有部分地市和单位未完成基本的信息报送任务，个别单位连续半年没有报送信息（报送及采用情况详见附件1）。二是仍有部分地市和单位采用集中报送的方式，造成部分信息报送时间滞后，失去时效价值。三是部分地市和单位报送的信息面较窄、内容琐碎，未能反映本地交通运输重点工作进展情况，更无法深入体现工作特色和亮点，充分反映好经验和好做法。如有的单位把当地调整一条公交线路、维修某条市政道路作为政务信息报送，未能充分发挥政务信息的参谋助手作用。四是报送的信息格式不统一，给编辑、整理和数据统计工作带来不便。

希望全省各级交通运输部门以优秀单位为榜样，进一步采取有力措施，落实专人负责，畅通信息报送渠道，不断提高政务信息工作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效用性，扎实做好信息报送工作：

一、信息报送要围绕全省交通运输中心工作，及时反映各地、各单位各项主要工作情况，充分发挥信息反映情况、服务决策的作用。

二、信息报送要确保时效性，做到随出随报，快速反映交通运输工作的最新动态和重要情况，以及重要举措、成效和经验。

三、信息报送要结合各地、各单位的工作特色和亮点，充分反映各地、各单位开展工作的经验和好做法。

四、为方便政务信息的日常编辑与统计工作，请各地、各单位将所报送信息的标题统一格式如下：地市□□日期□□标题，如：广州 0127 刘志庚副省长检查广州地区春运旅客运输准备工作。同时，请各地、各单位按照“一个文档、一个标题、一条信息”的原则报送，避免在同一个文档中报送多篇信息。

- 附件：1. 2015年上半年信息报送和采用情况统计表
2. 2015年上半年采用各单位信息题目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5年9月25日印发
